

**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**  
**事前认可意见**

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《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等相关议案。现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汇总如下：

**一、独立董事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**

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审议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本次续聘事项通知了我们，并提供了拟续聘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资质证照等相关资料，告知其在以往工作中勤勉尽责，同时进行了其他必要的沟通。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核了上述相关文件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**二、独立董事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**

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本次关联交易的事项通知了我们，包括告知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淘宝（中国）软件有限公司，公司上一年度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，并提供了相关资料和进行了必要的沟通。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核了上述交易的有关文件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(以下无正文，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)

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叶金福 \_\_\_\_\_

刘剑锋 \_\_\_\_\_

陶 涛 \_\_\_\_\_

2020 年 4 月 27 日